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C174FD052F。

项目名称：2025 年广东省免费避孕药具仓储及递送服务。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编制

发布日期：2025 年 5 月 16 日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 一、 本中心项目全面由网上获取采购文件，不设线下售卖采购文件，请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 (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 按要求获取采购文件。
- 二、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三、 **每个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本中心将根据唯一保证金缴纳账户的缴纳情况，确认供应商是否已按规定缴纳项目保证金。所以请各供应商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错缴误缴导致未按项目缴纳保证金的情况将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四、 如投标/报价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 五、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中心希望获取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的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六、 投标/报价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七、 珠江国际大厦 3 楼乘梯指引：14 号、15 号、16 号、17 号电梯，一楼扶梯。如需停车，珠江国际大厦地下车库对外营业。

目 录

- 第一部分 报价邀请函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第三部分 报价供应商须知
- 第四部分 谈判、评审、成交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报价邀请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事务中心（广东省卫生健康对外合作服务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 2025 年广东省免费避孕药具仓储及寄递服务进行单一来源谈判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 一、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C174FD052F
- 二、采购项目名称：2025 年广东省免费避孕药具仓储及寄递服务
- 三、采购预算：160000.00 元
-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服务年限	预算金额（元）	
1	药具仓储服务	1 项	1 年	160000.00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服务年限	单次限价 （元/单）	预算金额
2	药具订单寄递服务	1 项	1 年	4.00	据实结算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五、报价供应商资格：

（一）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报价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初次报价时提供以下 2 种证明材料之一：
 - （1）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3 或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
 - （2）同时提供①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②《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

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二）已按要求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三）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代理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四）已按要求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五）采购人指定的报价人。

六、符合资格的报价供应商应当在2025年5月16日起至2024年5月17日期间到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网上获取采购文件须知：供应商可登陆我中心网站供应商报名系统(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办理步骤请点击系统内“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供应商于采购项目公告规定的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在该系统内选择需要获取采购文件的项目公告，填写好报名表后即视为已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获取了本项目采购文件。）

七、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5月20日15时00分00秒

八、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303室

九、谈判时间：2025年5月20日15时00分00秒

十、谈判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303室

十一、本次采购不收取报价保证金。

代理机构联系人：陈工/胡工

电话：020-83186862/83186839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

邮编：510030

邮箱：sczx3@gd.gov.cn

采购人联系人：朱先生

电话：020-87030326

联系地址：广州市先烈南路17号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2025年5月16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说明：

1. 供应商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作无效处理。
2. 本采购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供应商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 采购文件所要求的证书、资质等材料，如有有效期限限制的，供应商所提供的资质、证书等材料均应处于有效期内，否则按无效材料处理。

一、采购内容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服务年限	预算金额（元）	
1	药具仓储服务	1 项	1 年	160000.00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服务年限	单次限价 (元/单)	预算金额
2	药具订单寄递服务	1 项	1 年	4.00	据实结算

二、技术要求

（一）药具仓储服务

★1. 仓储面积≥400 平方米，避孕药具（体积约为 515mm*380mm*260mm/件）仓储总量可达 4800 件以上。（初次报价时提供仓储场地照片（标注尺寸）及承诺函，承诺函可参照“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2. 成交人提供的仓储场地须在广州市辖区内。（初次报价时提供承诺函，承诺函可参照“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3. 成交人应为采购人提供可独立管理的仓储场地，四周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监控，配备齐全的消防设施，保障避孕药具仓储安全。

4. 仓储场地应配备温湿度调控设备、存储托盘，满足避光、遮光、通风、防火、防盗、防尘、防潮、防鼠、防虫等药具仓储要求。

5. 仓储场地应配备地拖车、叉车等搬运设备，方便避孕药具搬运。若库房不在一楼，应配有标准货用电梯。

6. 避孕药具管理要求

（1）成交人应协助采购人做好避孕药具验收入库工作，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入库避孕药具明细表，双方共同清点、验收避孕药具。避孕药具须按批号整齐堆码，并做好入库登记。

（2）成交人负责避孕药具在库管理工作，包括在库盘点、在库养护等，若因成交人管理不当导致存货丢失或损坏，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按照存货市场价值进行赔偿。

（3）成交人负责避孕药具出库工作，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出库避孕药具明细表，核对出库避孕药

具的批号、数量，做好出库避孕药具登记，并完成物流交接。若成交人未按照采购人提供的批号、数量出库避孕药具，采购人有权要求撤回、更换避孕药具，该过程产生的物流费用由成交人承担。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进行避孕药具出库。

7. 成交人承担药具入库卸车与出库装车的工作。

8. 成交人应配备仓储管理系统，如实记录药具入库、在库及出库情况，每月 5 日前向采购人提供上一个月库存药具出入库对账表，确保账实相符。

（二）药具订单寄递服务

1. 成交人承担省级在线网点药具订单寄递服务，负责接收订单、面单打印、分拣核对、封装邮寄、运输投递、邮件监控等操作流程直至订单签收或闭环。

★2. 成交人须配备订单管理系统，实现药具订单配送全流程的监管，及时反馈物流配送情况和异常件预警。须于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完成订单管理系统与广东省免费提供基本避孕药具服务管理系统对接，对接费用由成交人承担，实现订单信息推送、订单状态反馈、服务费用支付、物流信息查询等功能。（初次报价时提供承诺函，承诺函可参照“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3. 药具订单须配送至广东省辖区内指定地址，未经收件人同意，不可投递至代收点，否则，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重新配送该邮件，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物流费、代收点代管费等）全部由成交人承担。（初次报价时提供承诺函，承诺函可参照“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4. 成交人应及时处理在线网点订单，确保在接收到订单的 2 天内（含节假日）将药具发出，不得延误。

5. 成交人应配备优质的快递网络，保障物流配送高效、顺畅，确保邮件在寄出后 3 天内（含节假日）安全、准确地到达收件人手中。

6. 成交人应指定专人负责跟进邮件配送情况，主动向甲方反馈邮件投递情况，跟进邮件催投工作，积极妥善处理异常件、退件，协助采购人处理因寄递导致的客户投诉，响应甲方提出的统计、查询等要求。

三、商务要求

（一）服务时限：2025 年 6 月 10 日—2026 年 6 月 9 日。

（二）成交人须配备具有仓储及订单寄递管理经验的项目负责人，并做好本项目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

（三）投标人应制定完备的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仓储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及订单配送管理制度，明确各类情况的责任归属，同时有相应紧急情况的应急预案，保障药具存储及配送安全。

（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人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不定期对成交人的仓库运作、订单配送情况进行抽查，成交人应予以配合。若发现服务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进行整改。

（五）成交人承诺对本项目涉及的订单信息保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擅自用于任何未被授权的用途。

（六）在服务期限结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对全年的仓储及寄递服务情况进行验收，若服务期限内无发生货物丢失、因外包损坏或药具变质影响发放使用、因寄递问题导致群众投诉等情况，视为验收合格，并出具项目验收书。发生货物损失情况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按照市场价值进行赔偿。

四、付款方式

（一）仓储服务

1. 付款方式

（1）第一次付款：合同总价的 90%。合同签订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凭成交人开具合规的发票支付合同总价的 90%；

（2）第二次付款：合同总价的 10%。服务期限结束并完成验收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凭成交人开具合规的发票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内提交办理财政支付资金申请手续（不含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成交人不得向采购人主张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也不作为成交人延迟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的抗辩理由。

2. 结算单据

（1）成交通知书；

（2）合同；

（3）成交人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

（4）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出具的验收书(适用于第二次付款)。

（二）药具订单寄递服务

寄递服务费用由群众直接向成交人支付，据实结算。

第三部分 报价供应商须知

一、 报价费用说明

1. 报价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报价有关的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次采购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的成交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成交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本项目定额收取：15000元。
3. 成交服务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收款银行帐号以代理机构发出的交纳中标服务费通知书中指定的银行帐号为准。

二、 采购文件

1. 采购文件的构成
 - 1.1 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组成：
 - 1) 报价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报价供应商须知
 - 4) 谈判、评审、成交
 - 5) 合同书文本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在采购过程中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2. 采购文件的澄清更正
 - 2.1 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已按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已按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予以确认，该澄清更正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报价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采购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 报价的语言
 - 1.1 报价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报价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报价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2. 响应文件编制
 - 2.1 报价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报价供应商承担。
 - 2.2 报价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报价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报价没有

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报价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报价无效。

2.3 报价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及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2.4 如果因为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报价供应商承担。

3. 报价及计量

3.1 报价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除非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报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 报价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4.1 磋商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报价）保证金，投标（报价）保证金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投标（报价）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或《报价担保函》）等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应当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一致。

交纳办法如下：

（1）采用非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保证金必须由供应商自有对公账户转出，不允许代缴；不接受银行柜台缴纳现金方式。保证金缴纳账户：供应商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后，在8小时内，保证金管理系统为各报名供应商分别生成保证金缴纳账户并公布到网上报名系统中。账户生成后，系统会向报名联系人的手机发送通知短信，每个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所以请各供应商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因运营商或手机限制，短信有可能延迟或被屏蔽，各供应商也可以自行登录系统查询账户）。供应商填写银行交款票据时，必须清晰填写采购项目编号和供应商全称。否则有可能造成保证金退还的延误。

递交投标（报价）文件现场除银行保函、担保函外，不收取其他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不按以下规程提交保证金的，我中心对保证金不能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不负责任：

1) 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各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前自行登录网上报名系统查看保证金缴纳账户并向该账户缴纳足额的保证金。

2) 支票方式提交的：在报价截止前3个工作日内向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财务部（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电话020-83196812）提交支票，提交时请一并提供所投采购项目编号，以及在网上报名系统查找对应本单位对应的缴纳保证金账户，支票付款有效期至报价截止日。

3) 汇票、本票方式提交的：在报价截止前五个工作日内向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财务部（广州市

越秀区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际大厦 3 楼，电话 020-83196812）提交汇票、本票，提交时请一并提供所投采购项目编号，以及在网上报名系统查找对应本单位对应的缴纳保证金账户。汇票、本票有记载付款日期的，付款日期应当在报价截止前 3 个工作日。

(2) 采用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

1) 采用银行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或代理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 ②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
-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2) 采用投标（报价）担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代理机构接受的格式；
- ② 由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报价）有效期 30 天。

4.3 未成交的报价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4.4 成交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保证金将被依法不予退还并上交国库：

- 1) 报价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撤销其报价；
- 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签订合同。

5. 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5.1 报价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叁份及电子版一份（须为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5.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响应文件中。

5.3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6.1 报价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6.2 报价供应商应按照《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报价信封》并独立封装。

6.3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谈判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报价供应商印章。

6.4 不足以造成响应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响应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响应文件未密封。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1 所有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
- 1.2 代理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响应文件：
 - 1) 迟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的；
 - 2) 响应文件未密封的。
- 1.3 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报价。
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1 报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报价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五、 谈判、评审、成交

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

六、 询问、质疑、投诉

1. 询问
- 1.1 报价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报价邀请函》中“采购人、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 2.1 报价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 1) 采购文件在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 5 个工作日；已按照要求获取了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报价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自自按要求获取采购文件成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收到报价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报价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报价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报价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 2.2 质疑联系人：陈小姐/龚小姐
电话：020-83187085/83196816；邮箱：gpcgdzgke@gd.gov.cn（推荐使用）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际大厦 3 楼质管科；邮编：510030

3. 投诉

3.1 报价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3.2 监督管理机构名称：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 址：广州市先烈南路17号

电 话：020-83812141

七、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1. 合同的订立

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 合同的履行

2.1 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八、 保密和披露

1. 报价人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 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有权将报价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3. 在采购人或采购中心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无须事先征求报价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报价人的名称及地址、报价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报价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第四部分 谈判、评审、成交

一、 评审方法

1. 评审是以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为依据，推荐满足采购需求且价格合理的成交报价人。
2. 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有效报价供应商方有资格提交最终报价及进入价格评审。

二、 谈判小组

1. 本次采购依法组建谈判小组。
2. 谈判小组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进行评审。对采购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谈判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

三、 技术商务谈判

1. 谈判小组与报价供应商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谈判。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报价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2. 谈判文件的修正：谈判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谈判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谈判的报价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四、 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

1. 谈判小组根据《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一）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响应文件的相关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证明文件不齐全的，能否在规定时间内补齐。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对报价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谈判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2. 谈判小组对各报价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报价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谈判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报价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3. 在谈判过程中，报价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由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报价供应商应受其约束。因此，该签字人参加谈判时需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无效。

五、 价格评审

1. 最终报价：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报价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时间视谈判进程由谈判小组决定）。除非在谈判中谈判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谈判报价的最终报价。若报价供应商的后次报价高于前次报价，且不接受以其前次报价（低价）成交的，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报价。对成交供应商的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谈判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2. 核实价的确定：谈判小组对各报价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按下述原则进行校核、评审或作出必要的修正后的价格为核实价，如果出现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情况，由谈判小组以对采购人最有利的原则确定核实价。
3. 报价的算术错误修正
 -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 以上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经报价供应商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并对报价供应商产生约束力，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4. 报价的缺项、单列项的处理
对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处理。
5. 评审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六、 推荐

1. 谈判小组出具评审报告，按满足采购需求且价格合理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附表一：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项目	要求
资格性审查	(与公告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需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符合性审查	1.对标的的内容没有报价漏项。
	2.提交报价函。报价文件完整，报价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4.“★”号条款满足报价文件要求。
	5.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
	6.如出现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报价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7.未以联合体形式响应。
价格评审	7.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最终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 注：本项审查在最终报价后进行

备注：1. 本表与谈判文件中相关评审条款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2.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3.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报价。

4.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仅作为参考版本）

签署合同号：

合 同 书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2025 年广东省免费避孕药具仓储及寄递服务

甲 方：

电 话：

地 址：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乙 方：

电 话：

地 址：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任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服务内容

序号	采购内容	服务期	单价	金额（元）
1	药具仓储服务	2025年6月10日—2026年6月9日	元/年	
2	药具订单寄递服务		元/单	据实结算

第二条 付款方式

（一）仓储服务

1. 付款方式

（1）第一次付款：合同总价的90%。合同签订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凭乙方开具合规的发票支付合同总价的90%。

（2）第二次付款：合同总价的10%。服务期限结束并完成验收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凭乙方开具合规的发票支付合同总价的10%。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内提交办理财政支付资金申请手续（不含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成交人不得向采购人主张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也不作为成交人延迟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的抗辩理由。

2. 结算单据

（1）成交通知书；

（2）合同；

(3) 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

(4) 服务结束后甲方出具的验收书(适用于第二次付款)。

(二)药具订单寄递服务

寄递服务费用由药具申领人直接向乙方支付,据实结算。

第三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药具入库:甲方应提前两个工作日告知乙方准确的药具到货日期及详细的药具信息,并派出工作人员到场与乙方共同确认到货数量及入库药具的外包箱是否存在破损等情况。

2. 药具出库:甲方应提前两个工作日将详细的、加盖业务用章的药具出库明细表(PDF)提供给乙方。

3. 甲方应提供订单寄递服务涉及的广东省免费提供基本避孕药具服务管理系统接口文档及技术支持,配合做好系统对接、功能测试等工作。

4.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不定期对乙方仓库运作、订单配送情况进行抽查。若乙方的服务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

5.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仓储服务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提供位于 的仓储场地 ≥ 400 平方米,可存储至少4800件避孕药具(体积约为 $515\text{mm}\times 380\text{mm}\times 260\text{mm}$ /件),专门用于存储甲方药具。若由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仓储场地变动,乙方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由乙方另行安排场地,并由乙方承担甲方药具搬迁责任及相关费用,确保药具的安全性及完整性。

2. 乙方提供的仓储场地应配备温湿度监测及调控设备、存储托盘或货架,满足防火、防水、防潮、防盗、防尘、防虫、防鼠等药具仓储要求。

3. 乙方承担药具入库卸车与出库装车的工作,配备地拖车、叉车等搬运设备,便于药具搬运。若库房不在一楼,应配备标准货用电梯。

4. 乙方须协助甲方共同完成货物验收、入库及不定期盘点抽查等工作;承担存货的仓储管理、出库交接及日常盘点(包括不定期、动态与定期盘点)等质量监控及安全保障工作,配备仓储管理系统,如实记录药具入库、在库及出库情况,并于每月5日前向甲方提供上一个月库存药具出入库对账表,确保账实相符。

5. 乙方须按照甲方提供的药具出库明细表做好药具出库。若乙方未按照甲方提供的批号、数量出库避孕药具,甲方有权要求撤回、更换避孕药具,该过程产生的物流费用由乙方承担。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进行药具出库。

6. 乙方承担省级在线网点药具订单寄递服务,负责接收订单、面单打印、分拣核对、封装邮寄、运输投递、邮件监控等操作流程直至订单签收或闭环。

7. 乙方须配备订单管理系统,并于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与广东省免费提供基本避孕药具服务管理系统对接,实现订单信息推送、订单状态反馈、服务费用支付、物流信息查询等功能,对接费

用由乙方承担。

8. 药具订单配送范围为广东省辖区内指定地址。乙方须及时处理药具订单，确保在接收到订单的2天内（含节假日）将药具发出，邮件在寄出后3个工作日内安全、准确地到达收件人手中。未经收件人同意，不可将邮件投递至代收点，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配送该邮件，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物流费、代收点代管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9. 乙方须配备专门的服务团队负责药具的仓储管理和寄递服务，并做好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

10. 乙方负责仓储及运输过程中的消防安全和保管责任，落实相关安全保障措施，建立健全仓储管理制度、消防安全制度及订单配送管理制度，明确各类情况的责任归属，制定相应紧急情况的应急预案，并提供24小时不间断监控。

11. 乙方应指定专人负责跟进邮件配送情况，主动向甲方反馈邮件投递情况，跟进邮件催投工作，积极妥善处理异常件、退件，协助甲方处理因寄递导致的群众投诉，响应甲方提出的统计、查询等要求。

12. 合同期间，经双方核实确认，出现因乙方管理不当导致药具丢失或损坏影响发放使用的，将由乙方按照该药具存入时的市场价值赔偿（甲方需提供相关进货单据并加盖公章），乙方须在收到甲方提供的进货单据后三个月内完成赔偿，赔偿不受合同服务期结束而终止。

第四条 保密条款

由甲乙双方收集、开发、整理、复制、研究、准备和相互递交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甲乙双方之外的任何第三方以及甲乙双方非必要的工作人员，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有效。

乙方应按照相应保密规定，不得向第三方和其他机构、个人泄露甲方的有关信息内容、药具仓储和寄递服务内容及药具订单收件人信息，如发现，按照有关保密规定追究责任，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移交有关司法部门处理。

第五条 项目验收

在服务期限结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对全年的仓储及寄递服务情况进行验收，若服务期限内无发生货物丢失、因外包损坏或药具变质影响发放使用、因寄递问题导致群众投诉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等情况，视为验收合格，并出具项目验收书。发生货物损失情况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按照市场价值进行赔偿。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未能按照双方协商内容提供仓储和寄递服务，经甲方催告后，仍未能整改完善且造成重大影响，甲方有权自催告之日起每天按已付款项的万分之五收取赔偿金额。逾期30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作为违约金，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乙方无故暂停、终止项目，所导致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

（二）如甲方逾期付款，乙方有权每天按应付款项的万分之五收取滞纳金，滞纳金累计不超过未

支付金额的百分之三。甲方逾期3个月未付款，乙方有权中止服务，并有权要求甲方全额付款。甲方付款之后，乙方恢复服务，但不相应顺延服务期限。

第七条 合同终止

以下情况出现，则合同终止：

- (一)合同履行完毕；
- (二)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于任何时候以书面合同的形式修改或提前终止本合同；
- (三)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而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
- (四)一方破产或进入清算程序，并在14天内该程序仍未被撤消；
- (五)一方主体消亡，且其权利义务没有承接人的。

本合同的提前终止不应该影响双方于本合同提前终止日之前根据本合同已产生的权利和义务。

第八条 不可抗力

(一)对于因不可抗力造成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该方无需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的两日内将不可抗力事件书面通知另一方。发生不可抗力时，双方均应努力采取一切措施，最大程度地减少不可抗力给双方造成的损失或损害。

(二)就本合同而言，“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履行期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行为、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或其它天灾、战争或任何其它类似事件。

(三)凡由于电信部门的通信线路施工、维修、破损、中断；或供电部门停电，及其它因邮电、电力部门的原因导致的信号中断；或由于国际卫星线路、国际Internet主干网的原因而导致的信号中断等原因而导致服务不能正常的，不属于违约，但该状态持续超过48小时，故障方应报告对方情况。

第九条 适应法律及争议解决

(一)本合同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二)如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履行发生纠纷，应尽量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将有关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的法院诉讼。

第十条 其他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以最后盖章签字方的时间为起始日期），合同有效期为生效之日起至2026年6月9日，提供仓储及寄递服务的有效期为2025年6月10日至2026年6月9日。

(二)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贰份，具有同等效力。

(三)本合同下的附件，经双方确认，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本合同未尽事宜，根据合同书确定的原则，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的精神确定，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本合同的同等效力。

(五)附件：反商业贿赂协议。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反商业贿赂协议

根据《关于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06〕9号）以及有关项目服务、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项目服务中的反商业贿赂工作，建立起责任机制、督查机制和保障机制，保证项目服务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本项目甲方与乙方特订立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广东省委、省政府关于反商业贿赂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

2. 严格执行本项目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项目管理规章制度。

4. 建立健全反商业贿赂和廉政制度，开展相关教育，设立反商业贿赂和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商业贿赂和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7. 双方或双方与系统设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设备材料供应等相关单位不得串通、弄虚作假谋取不正当利益或降低服务质量等损害国家利益。

8. 乙方遵守《反商业贿赂协议》情况纳入甲方对乙方的绩效考评范围。

二、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

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 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项目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服务承包、劳务活动等。

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权插手项目活动谋求不正当利益，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项目建设相关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 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介绍服务团队。

三、乙方义务

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服务单位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违约责任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合同金额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经济赔偿。

五、双方约定，双方有义务对合同执行情况开展自查自纠，并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监督。

六、本协议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服务期满止。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日期：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目录

1.	自查表	- 25 -
2.	报价表	- 27 -
3.	报价函	- 29 -
4.	资格证明文件	- 31 -
5.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39 -
6.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 40 -
7.	实施计划	- 41 -
8.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 43 -
9.	报价信封（独立封装）	- 44 -

注：请报价供应商按照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广东省政府采购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报价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月日

1. 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报价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报价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报价！

1.1.1 “★”条款自查表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		见响应文件（）页

注：1. 此表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2. 报价表

2.1 初次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分项	金额(元)
服务	
其他费用	
总报价	(大写) 人民币 元整 (¥)

注：1.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初次报价，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采购代理费用。

2. 总报价中必须包含购置、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温馨提示：**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2 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一、服务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其他费用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明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总报价：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注：1） 以上内容必须《初次报价一览表》一致。

2）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报价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报价供应商提交的报价价格中。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报价函

报 价 函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的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我方愿参与报价。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报价前已详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报价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采购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报价供应商名称)作为报价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报价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叁份及电子版一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采购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报价总价详见《初次报价一览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90 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报价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报价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五）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六）我方作为 (制造商/代理商) 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代理机构的报价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七）我方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八）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采购代理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采购代理费，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

（九）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报价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一）所有与本采购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代表姓名：. 职 务：.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 资格证明文件
- 4.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报价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被授权分支机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代表人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 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

报价供应商（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被授权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报价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职务，有效证件号码：。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的报价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报价供应商（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4.4 联合体共同报价协议书（不适用）

联合体共同报价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报价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报价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报价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成交，（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 如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 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份，随响应文件装订份，送采购人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各执 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乙公司全称：（盖章）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联合报价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4.5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4.5.1 提供以下 2 种证明材料之一：

- (1)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
- (2) 同时提供①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②《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4.5.2 报价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5.3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4.6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1.
- 2.
- 3.

4.7 名称变更

报价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4.8 承诺函：（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对于项目（项目编号： ），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9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5.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实施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6.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序号	条款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7. 实施计划

7.1 服务方案

报价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实施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谈判小组可视为报价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

组织实施方案的内容应包括：

7.1.1 对项目的理解（项目概述、目标、服务范围、采购人的义务及配合条件）

7.1.2 针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方案

7.1.3 进度计划和保证项目完成的具体措施

7.1.4 项目整体验收计划

7.1.5 培训计划

7.1.6 报价供应商认为必要说明的其它内容。

7.2 项目人员安排

7.2.1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7.2.2 专业人员的时间计划表

本项目拟安排人员的进驻时间、工作明细时间、工作量等。

7.3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7.4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如有，请扼要叙述）

8.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如果我方在贵中心组织的采购中获成交（采购项目编号：），我方保证在收取《成交通知书》前，按采购文件对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采购代理费。

特此承诺！

报价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报价供应商法定地址：

报价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9. 报价信封（独立封装）

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装入“报价信封”。

- 9.1 《初次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从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 9.2 优惠或折扣说明（如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9.3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原件
- 9.4 电子投标文件一份